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

完成出售於浙江北深文旅發展有限公司之34%股權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二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四日之公佈(「該等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出售事項。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出售

董事會欣然宣佈，買賣協議之所有先決條件已獲達成，且完成已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落實。於完成時，已正式簽立股份押記、公司擔保以及債務確認及還款承諾。於完成後，本公司不再擁有項目公司的任何權益，而除項目公司有關償還股東貸款的責任外，項目公司的所有其他責任、義務、權利、風險及回報已轉至買方。

承董事會命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馬學綿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之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馬學綿先生、郭小彬先生、周桂華女士及郭小華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培偉先生、劉朝東先生及黃思樂先生。

* 僅供識別